

CRC 優先檢視法規清單審認結果

序號	我國法規名稱及條次	涉及 CRC 條文條次	主管機關	優先性	審認結果
民事類					
1.	民法第 12 條	第 1 及 4 條	法務部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
2	民法第 973 條	第 1 條	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
3	民法第 980 條			1 (得修正)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惟須於 108 年完成修法。
4	民法第 1055 條	第 3、9、12 及 18 條	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
5	民法第 1065 條	第 3、9 及 18 條			
6	民法第 1067 條				
刑事類					
7	少年事件處理法第 3 條	第 3、9、12 及 18 條	司法院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
8	刑事訴訟法第 186 條	第 1、12 及 40 條		2 (應修正)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惟須於 108 年完成修法。
9	刑事訴訟法第 253 條之 1	第 3、9、18 及 19 條、第 13 號一般性意見		1 (得修正)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惟須於 108 年完成修法。
10	刑法第 44 條	第 3、9、18 及 19 條、第 13 號一般性意見	法務部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
11	刑法第 57 條				
12	刑法第 59 條				
13	刑法第 60 條				
14	刑法第 61 條				
15	刑法第 74 條				
16	刑法第 286 條	第 1、3、6 及 19 條	法務部	3 (應儘速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

序號	我國法規名稱及條次	涉及 CRC 條文條次	主管機關	優先性	審認結果	
					106 年完成修法。	
17	監獄行刑法第 10 條	第 19 條	法務部	1 (得修正)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惟須於 108 年完成修法。	
18	受刑人、在押人或受保安處分人有子女需照顧之通知處遇流程	第 3、9、12 及 18 條	法務部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	
19	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45 條	第 34 條	衛生福利部	2 (應修正)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惟須於 108 年完成修法。	
國籍類						
20	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9 條	第 9 條	內政部移民署	2 (應修正)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惟須於 108 年完成修法。	
21	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23 條		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	
22	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31 條			第 3、9、12 及 18 條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
23	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38 條之 1			第 20 條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
24	外國護照簽證條例施行細則第 13 條第 1 項	第 3、9、12 及 18 條	外交部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	
兩岸類						
25	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5 條	第 9 條	行政院大陸委員會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	
26	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14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	第 3、9、12 及 18 條	內政部移民署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	

序號	我國法規名稱及條次	涉及 CRC 條文條次	主管機關	優先性	審認結果
勞工類					
27	工廠法第 5 條	第 32 條	勞動部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
傳播類					
28	廣播電視法第 21 條	第 17 條	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	4 (須立即修正)	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，並須於 106 年完成修法。
29	廣播電視法修正草案第 34 條之 1				
30	衛星廣播電視法修正草案第 28 條				
社福類					
31	社會救助法第 5 條	第 3、18、26 及 27 條	衛生福利部	-	不納入優先檢視法規清單。